

莘县 2019 年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情况说明

为加强政府绩效管理，完善公共财政体系，提高政府公共服务水平和财政资金使用效益，莘县财政局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

一、制度建设层面

为规范工作程序，明确职责分工，保障县级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有序开展，根据莘县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莘政发〔2017〕13号）、《莘县预算绩效目标管理暂行办法》（莘财字〔2017〕13号）、《莘县预算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莘财字〔2017〕12号）和《莘县预算绩效运行监控管理暂行办法》（莘财字〔2017〕11号）等文件规定，制定《莘县财政局县级预算绩效管理内部工作规程（试行）》。

根据《中共聊城市委、聊城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聊发〔2019〕19号）精神，结合我县实际，目前已草拟出《莘县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方案》。

二、工作开展情况

1. 2019 年莘县财政局要求预算单位对确定为年初预算的项目填报绩效目标，接近年底，莘县财政局对 40 个预算单位的 235 个大小项目的绩效目标进行了审核，项目金额从

一万到七千万不等。

2. 2019年莘县财政局通过招标，选取了6家中介机构对县直部门40个重点项目进行重点评价。

三、2020年工作计划

1. 加快推动《莘县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方案》尽快出台。

2. 2020年莘县部门预算编制方案进一步要求预算单位在申报项目前必须对绩效目标进行预审。2020年预算执行过程中，凡是申请追加预算的项目必须编报绩效目标。

3. 为提高绩效目标管理质量，评审中心研究建议开展部门绩效目标培训工作。

4. 选取项目开展事前绩效评估和项目运行监控工作。

5. 对2019年20个项目进行重点评价。